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张曙华及上海中 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信电子")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 截止2023年5月11日,张曙华及中信电子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因上市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以及减持,发生变动比例超过5%,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情况

2021年12月29日至本报告书披露日,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曙华先生通过大 宗交易、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9,752,500 股,占公司截止本报告披露 日总股本的 4.7542%, 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变动期间	权益变动原因	持股变动数量(股)	变动比例
张曙华	2021/12/30, 2022/6/6	大宗交易减持	5, 699, 600	2. 7785%
	2022/1/12-2022/7/29	集中竞价减持	4, 052, 900	1. 9757%
合计			9, 752, 500	4. 7542%

上述权益变动后,张曙华持有公司 17,035,779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8.30%, 中信电子持有公司股份不变。

2、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

2023年3月28日,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关于同意上海信联信息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【2023】592号),

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 43, 103, 448 股, 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8, 238, 824 股,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稀释。

经过被动稀释,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曙华先生、中信电子合计持股数量为44,430,124 股,合计持股比例为17.90%,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[注]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[注]
张曙华	26, 788, 279	13.06%	17, 035, 779	6.86%
中信电子	27, 394, 345	13. 35%	27, 394, 345	11.04%
汇总	54, 182, 624	26. 41%	44, 430, 124	17. 90%

注: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根据信息发展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05,135,376 股计算;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根据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 248,238,824 股计算。

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 权发生变更,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,不会导致公司控制 权发生变更。
- 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《简 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;
- 2、深交所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5月11日